

证券代码：837885

证券简称：利和萃取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成县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和综合授信，拟由甘肃金控陇南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陇南担保”）作为担保人，为本次贷款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公司股东王斌及其配偶、张永昌及其配偶拟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产向陇南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以实际签订的合同金额及内容为准。公司同意授权董事张永昌先生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全权代表公司办理各项手续的签批工作和签署股东大会批准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为陇南担保提供反担保事项已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甘肃金控陇南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住所：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东江镇东江新区统办六号楼 13 楼
1305

注册地址：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东江镇东江新区统办六号楼 13
楼 1305

注册资本：85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魏国荣

主营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在规定范围内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8 年 4 月 20 日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其它情况：因涉及被提供反担保公司陇南担保的商业秘密，对方要求财务信息保密。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方式：保证担保、抵押担保

（二）范围：主债权及其利息、罚金、诉讼费、执行费等。

（三）期限：自反担保的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陇南担保代偿后两年。

（四）担保金额：人民币 4000 万元。

计划由公司及子公司以信用担保、公司子公司自有土地厂房向陇南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由于公司业务扩张，经营发展所需流动资金增加、信贷成本优化等多维度因素，公司拟通过反担保的方式对本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和综合授信提供支持，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公司运营能力。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贷款综合授信及反担保是公司业务发展及

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并考虑到公司融资成本优化、贷款审批周期、来年资金使用等多方面因素。从公司整体规划出发，公司向银行借款进行业务扩张有利于实现公司战略目标，财务风险可控。本次反担保未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因此，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为陇南担保提供反担保。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反担保的方式对本公司向商业银行贷款提供支持，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公司运营能力。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82,000,000.00	82.12%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以上金额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金额，具体金额根据与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进度，以实际签订的合同金额为准。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2.12%。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0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

损失金额为 0.00 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4 日